

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人民政府

关于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

区政府：

按照有关规定，现将洛碛镇 2019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2019 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级有关部门的具体指导下，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“两点”定位、“两地”“两高”目标和“四个扎实”要求，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15—2020 年）》及市委、市政府《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16—2020 年）》为主线，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。

（一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

今年以来，镇党委、政府全面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梳理出镇街级政务服务事项 200 余条，全部完成录入上网，调整修改录入问题 90 条次，强力推进行政审批等服务事项上网上线，为群众办理行政服务提供便利。政府机关单位强化公文管理，严格实行发文审签制度，自觉接受区委办公室对政府文件的审查考评，接受修改意见，不断提高行政办公能力。全面深化社

会治理，由镇平安办牵头与居委、村委签订责任书，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纳入村居年度综合考核，重新规范划定网格管理区域，每日开展网格治安巡逻，对校园周边、农贸集市、娱乐场所等进行专项整治，辖区居民幸福感和满意度均有提高。

（二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

根据政府管理工作实际，规范和调整一批工作制度，包括村居财务管理、群众信访接待、风险隐患排查报告等相关内容。特别是在机构改革之后，从新时期的管理角度出发，梳理行政办事流程使其更加规范。

（三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情况

严格审核上会议题，坚持标准议事流程，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审查制度、集体讨论制度，项目建设、财政经费支出均严格落实相关程序。全年聘请专业律师作为政府法律顾问，能够在作出重大决策前、或者签订商业合同前进行合法性审核。政府全面工作每半年一次在人大会议上向代表群众汇报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（四）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

督促政府执法人员自觉接受执法知识学习考核，今年使用网络学习平台和执法人员管理平台，复训执法人员 16 名，新增执法人员 3 名，因退休或调整工作岗位注销执法人员 6 名。全年执法情况主要是各科室按照区级部门委托执法要求开展为主，委托执法案卷主动接受行业部门内审，不断提升执法办案水平。

（五）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

加强公务员法治和诚信教育，安排学习《宪法》《刑法》《监察法》《行政处罚法》《行政强制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强化自我修养，绝不触碰法律法规的红线和底线。认真执行向本级人大汇报制度，及时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意见，认真落实人大评议关于乡村发展、场镇建设、人居环境整治等议案内容，全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40 件，满意率达 100%。接受区监察监督室聘请监察监督员在我镇开展监督工作，监察监督员积极参与村居各项工作审议和资金使用，有效发挥职能作用。

（六）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

保持每月开展维稳信息研判，成功掌握吸附矫正人员、吸毒人员、邪教人员的动向情况，全年均未发生一例进京越级违规上访。镇政府和辖区派出所共同维护辖区治安情况，全年共发刑事案件 71 起、查处治安案件 19 起，所发案件均已得到有效处置，未造成社会严重不良影响。组织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、“三月法治（综治）宣传月”、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”、“法润乡村”、“法润社区”等普法主题活动 30 余场（次），建立健全 23 个镇、村（居）人民调解委员会，全镇落实专、兼职人民调解员 121 人。按照区里的统一安排部署，组建了洛碛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（室）23 个。成功构建了“镇街律师周三见”“村居律师月月见”的具有渝北特色的公共法律服务品牌。一年中，我镇成功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436 件。

（七）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

在选人用人方面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，在干部推荐考核时，把依法行政能力纳入干部测评的重要内容之一，在考察谈话时重点了解干部是否了解相关法律知识和依法行政情况，是否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想问题、作决策、促进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，对法治观念不强、法治素养不好的，一律不予任用。全镇所有在编在职干部均参加了法治知识网络在线考试，有效巩固法治文化理论教育。

二、2019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2019 年，我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虽然得到一定的成效，但与全区法治政府建设总体目标任务相比还存在着差距和不足，例如各业务科室涉及领域较宽，法治教育针对性较低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；依申请公开办理有待进一步规范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。造成以上不足的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专业素质仍有待提高，在政府管理制度上还不够融合协调，申请公开等行政服务还没有形成常态化。

三、2019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

洛碛镇党政主要负责人持续履行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我镇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将法治建设和司法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带领领导班子听取法治建设有关情况汇报、研究法治建设相关问题，各班子成员均能自觉维护

司法权威,尊重司法判决结果,不插手干预司法活动和案件处理,认真落实行政机关出庭应诉行政案件制度,积极督促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,多次在场镇中心地段联合开展法治宣传,邀请专业讲师进社区开展普法教育,深入推进法治宣教,推动形成浓厚的法治氛围。

四、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在下一步的工作中继续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,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,贯彻落实区委、区政府部署要求,提高干部职工的政治站位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进一步固定法治教育周期,利用职工学习会、主题党日等多种形式进一步组织开展学法活动。继续执行并用好法律顾问制度,深入挖掘需要帮助的事、可以帮助的事、能够帮上忙的事。做好其他各项业务工作,为我镇法治政府建设添砖加瓦。

重庆市渝北区洛碛镇人民政府

2020 年 1 月 3 日